

乡土黔北

冯 丽

乍见惊欢说寨里

(一)

初冬的寨里，因我们的到来热闹了很多。

刚跨进寨门，就生出一种莫名的亲近。我想，我前世一定是流浪到寨里的一名行吟诗人，吃过百家的饭，喝过偏岩河的水，和这里的猫猫狗狗一起嬉戏玩乐过，不然，怎么会见到每一位乡亲都觉得亲切，见到每一株草木都觉得欣喜？不然，那条大大的金毛狗和那条大大的下司犬怎么会围着我、转着圈嗅我的气息，还站起来舔我的脸，趴下身给我摆尾？

这里的每栋房屋都被摆放得恰到好处，每个角落都被打扫得干净清爽。那些肆意舒展的三角梅，像云霞落入人间，在初冬里，将整个寨里暖暖地氤氲。

(二)

寨里是一个村民组，隶属于播州区三合镇马坪村，距乌江流域偏岩河畔仅500米。

寨里，我反复咀嚼着这个名字，朴素得就像我小时在老家随口给一些事物起的名字，完全天然，透出本真。这本真很对我的路子，让我不由自主地想扑进它的怀抱。

首先接住我的是蓝艾，这个30多岁的女子，是马坪村的党总支书记，脸上洋溢着笑意，皮肤白净细腻，身材适中，语速不急不慢。我们在寨子里信步游走，走到哪家她就介绍哪家，熟悉得似乎每一家都是她的家。

经过86岁的独居老人刘永兵家时，蓝艾指着院坝一角的橙子树对老人说：“大爷，明年你不要再爬树修剪枝丫了啊，危险，到时我们请人过来给你弄。”刘大爷说：“你们总照顾我，怎么好咧！”

路上遇到刘永德从地里回来，背了一篓蔬菜，他老远就喊：“蓝书记，拿点菜去吃。”蓝艾说：“不用了，我家还有。”刘永德说：“不要客气嘛，都是手上的活，值不了几个钱，需要就随时来拿。”

拐弯，我看见一户人家的侧墙上漂漂亮亮地排列着“一约五会”

几个大字，不知是啥，来了兴趣。

“这是我们自2018年以来探索的一种乡村治理模式，‘一约’即寨规民约，‘五会’即新时代家风理事会、红白喜事理事会、乡贤理事会、文化传承理事会和公共卫生监督理事会。几年来，通过‘一约五会’的治理，寨里的家风正了、民风淳了、社会风气也清朗了。2020年还通过复评，保留了‘全省文明村’的荣誉称号！”蓝艾有些自豪地说。

我也有些骄傲，因为此时，我也是这片清朗欣然的土地上的一员。

(三)

“我常常被他们感动。”蓝艾继续说：“这个寨子的民风特别淳朴，不管谁生病，谁有困难，全寨的人都会伸出援助之手。就这两年，寨里群众先后给3名重病和一家特别困难的村民捐了10多万元的款。”

村民们为什么会这么友爱团结？我问。

“除了‘一约五会’的治理，你们看每家每户大门上的‘治家格言’‘家风家训’，还有等会你们将要看到的洪灯表演，这些都对村民起到了潜移默化的作用。”蓝艾回答道。

(四)

一个人从我们身后跟过来，蓝艾招呼了一声：“张经纬，你回来了。”“嗯，回来了。”亲切自如，像是在回答妹妹的问候。

我见他一瘸一拐的，问他怎么了？他说痛风犯了。我问他从哪里来？他说昨晚从荔波赶回来的。我问他为什么要赶回来？他说因为要为我们表演洪灯。

蓝艾介绍说，52岁的张经纬外出工作多年，虽然发展得很好，但始终惦记着家乡的文化发展，说文化才是一个地方的灵魂。在张经纬等人的不断努力下，“播州区三合镇寨里洪灯艺术团”于2018年成立。他还积极组织村民开展洪灯表演技艺学习，根据时代和社会需要，将家风家教、寨规民约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融入唱词。为吸

引年轻人，还在表演技法上进行创新，将歌、舞、戏融入其中，使之更具观赏性和表演性。功夫不负有心人，通过不断创新，吸引了不少年轻人加入。

锣鼓喧天中，洪灯准备开演了。场地很简单，一敞亮的露天坝，不用聚光灯、不用音响、不用帷幕，甚至不用台上台下。道具也很简单，一张四方桌，四根长木凳，往坝子中间一摆，财神、开路、土地、钟馗四位神仙往四方一坐，观众们自觉围着一圈，戏场就成了，明明白白，清清楚楚，靠的是硬功夫。

首先出场的是手提金鞭、一脸喜气的“财神”，一亮嗓就是“手提金鞭常进宝，身骑黑虎广招财……财源滚滚，福禄滔滔……”接着是手提大刀、气势恢宏的开路先锋，他要为人们“先砍五瘟后砍财，财源滚滚砍进来……”

然后是手拿蚊扫、斯斯文文的“土地”，他要做的是“白天拿来扫露水，夜晚拿来扫蚊虫……”

最后出场的是手拿青龙剑、威武勇猛的“钟馗”，他要为人间留出足够的空间“吾神盖出三千门外，只有中央我不盖，留给主人进财来……”

不管哪路神仙登场，观众都在一旁帮腔，上至80多岁的老人，下至20多岁的小伙。最后，大家一起唱起了《五更唱寨里》：“一更一点唱我们寨里人，老实本分人心诚。过年不把麻将打，家家都来跳洪灯。人人掏钱来打赏，用来修建我们新寨门……远亲不如近邻好，把酒言欢唱洪灯……”

演员和观众，人人唱得热火朝天，个个看得满心欢喜。

这上元时代就流传民间的戏曲，就这样潜移默化地融入村民的血液，浸透他们的骨髓，一辈一辈地传承下去。

看过洪灯、听过唱词、见过家家户户的“治家格言”“家风家训”和工作在这里的基层领导，我终于明白我一跨进寨里就如此亲近的原因，就像那句令人万分惊喜的话：“这个妹妹我见过”。

(一)

野兽，故乡人称之为野货。近些年来，在故乡芭蕉水一带有着各种各样的野货与乡亲们共享四季景色，显得十分和谐。

但是，远在“大集体”生产那些年月，家乡的森林遭到严重毁坏，山中很难看见一棵像样的树木，到处都是“光头山”，一片荒凉，连鸟儿住起也不舒服，纷纷往“亮处”飞，就别说有更多的野货了。

好不容易到了20世纪80年代，随着土地承包到户，森林划归个人管理，荒山又重新披上了绿装，又由于上级号召严厉打击买卖野货，野货便又如雨后天春笋般成长起来了。

(二)

首先在大山里大摇大摆地出没的野货是野猪。提起野猪，其生存能力相当强，无论怎样艰苦的岁月，家乡都可见到它们的踪影。曾记得20世纪六七十年代期间，它们就常常去庄稼地里拱红薯、啃苞谷，连庄稼人都还没得尝新，它们倒先吃上了。你说可气不可气？于是乡亲们在山坡上搭起三叉棚子守护庄稼，“呜呜呜呜”地吹响牛角号驱吓野猪，甚至组织队伍安网猎取野猪以保护即将到手的粮食。

记得有一次咱们生产队打野猪，只见好大一头野猪漏网之后，纵身跳下十来丈高的悬崖，顿时大家高兴极了，叫道：“安逸了，这回要得野猪嘎嘎(肉)吃啦！”岂料，大家一路嚷嚷着跑到深沟里一看，连野猪毛都没检着一根，令人空欢喜一场，好不沮丧。这件事说明：原来世间本没有什么幸运，只有经得起摔打的动物，才能逃过劫难，获得重生。

俗话说：“一猪二熊三老虎”。其意思是说与熊和老虎相比，野猪对人类的损毁力，才是世上最厉害的。

近些年来，山林里最常见的野货仍旧是野猪。它们常把山上的茅草丛为窝，其嘴非常厉害，平时用来拱泥巴开路、或寻找青杠籽之类的食物，一到庄稼趋成熟时节依然难改其坏习性，导致粮食减产。但人们似乎见怪不怪，早已不再过分为难它们了。还乐呵呵地说：“咱们生活都基本上达到小康了。反正粮食不值钱，野猪想吃就让它吃点去吧！”因此，野猪在大山里过得十分潇洒。

记得我在大梨村小学上班时，每日往返于山路，不仅瞅见过长着獠牙的单头野猪，还看到过一大群奔跑的野猪。当时我还以为是附近农家饲养的“跑山猪”呢！

但见这群野猪大的大、小的小，呼啦啦地跑到对门山梁上，竟然回过头来直哼哼；阳光下，那一张张张长的确嘴里咀嚼着什么，浑身皮毛闪着浅黄色的亮光。尤其是野猪崽儿们，身上布满一条条飘带似的竖纹，黑黄相间，井然有序，小模样儿可爱极了。野猪发觉我对它们没有伤害的意思，便马上站成一排行注目礼。于是我明白了：人不犯我，我不犯人。像野猪这种动物固然很凶，但只要我们不去侵犯它，它就不可能主动攻击人类。

在家乡，山羊被称为“镇山之神”。传说从前有个村民从猎枪下救了一只山羊，给它钉了一枚铜钱作耳标，方才放其归山。事隔多年后的一天，这只山羊跑到村民家门前咩咩地叫。当一家人被吸引出屋看稀奇的时候，宅后的悬崖便突然“轰隆”一声垮塌下来了。因此，这家人幸免于难，谢天谢地谢山羊。这个故事说明山羊是有灵性的，也是懂得感恩的。所以乡亲们从来都不去伤害山羊。

现在，家乡大力发展养殖业，人们喜欢把自家饲养的羊子牧放于野外，青青草从里羊头攒动着，简直分不清哪是家羊哪是山羊了。

在家乡，有一种与鹿为伍的野货叫獐子，它体型比山羊小，四脚善于攀爬，通常独居于高山灌木丛中，以树叶、花朵、青草等为食。有麝自然香，麝香来自獐子，系一味珍贵的中药，具开窍醒神、活血通经、增强免疫力之用途。因此，獐子乃是乡亲们需要特别保护的野生动物。

(三)

不但山羊、獐子它们受到乡亲的喜欢，而且像野兔这样的小动物也有其可爱之处。它们爱在荒草坪上相互嬉戏，饿了就捡拾野豆角、野菜儿吃，偶尔也会去庄稼地吃黄豆叶子。它们灰的灰，黑的黑，白的白，还有的黑白相间，被人们称之为花兔。但无论纯真与杂牌，它们的皮毛都是油光水滑的，两只眼睛每每在阳光下红得发亮，三瓣嘴儿似乎涂着名贵的口红，两颗雪白的牙齿露将出来，好像总是满面笑容一样，讨人喜欢。况且，野兔也是有所追求的，每当月明之夜，它们往往往三五成群地伫立在一座座秀丽的石山上，恬静地望着深蓝色的天空，似乎沉浸在无比美妙的梦幻里……

每年农历六月尾到七月初这段时间，地里的苞谷还是嫩生生的，刺猬、泥猪却迫不及待地对其动手了。刺猬俗称刺猪，它们身上带着又长又尖锐的刺钉，偷吃庄稼时还不忘首先摇一摇屁股上的那串铃子，听听没有风声才下口，用它尖利的牙齿去“割”苞谷秆，没多久会儿工夫便能让庄稼倒下一大片，与此同时尽情享受嫩苞谷籽籽的甜蜜味道。万一被人发现了，它就像个皮球一样朝你滚将过来，以示反抗，并得以趁机逃之夭夭。而泥猪这家伙呢，没有刺猬那样的刀子牙，糟蹋庄稼用的是体力，跟刺猬一样，往往会在顷刻之间扑倒一大坡秸秆。于是，为了庄稼能够顺利收获，乡亲们便买来鞭炮拆整为零，将一只又一只按错位距离捆绑于信香的杆儿上，插在庄稼地里，让噼啪之声间隔时间炸响，以吓退讨厌的野货。

山里很幽静，当你走进林间，每每能看见松鼠在松树、枫树上滑翔，在细细的横枝上游戏。这机灵的小家伙呀，乡亲们管它叫“木婆儿”。要是不慎从高处坠落下去时，它那尾巴会立即蓬松起来，好像一把伞儿悠然而下，轻轻地地，又急速往另一棵树上，回头向人直做鬼脸。它很善于采食野果，连带刺的毛栗球也能掰得开，掏出栗子来吃。而它更喜欢吃松果籽儿。吃得津津有味时，还一边咀嚼一边欢快地直叫美哩。瞧，这时候说不定会有一个松鼠，正巧砸在你的脑壳上，从而吸引了你的注意力，好生羡慕那种无忧无虑的日常生活……

穿山甲不容易出现，因为胆小，平时以蚂蚁为食。只要听见轻微动静，它就会立即蜷曲一团，任凭摆布，那身上的甲片非常坚硬，怪不得它能够穿过山。

水獭子不时出没于家乡的小河边，靠潜水捕鱼虾为生。其毛皮可以避水，肝脏则是治疗水呛食积病的良药。因而当它与别人碰巧相遇时，害怕受到无辜的伤害，便会发出吱吱的尖叫声，似乎在求你放它一条生路。还有灰猫和獾子，它们一到落雪天就要下山觅食，常常被人们用手机拍下它们在田野里活动的欢快情形。

(四)

有史以来，在家乡名声最差的野货一是黄鼠狼，二是狐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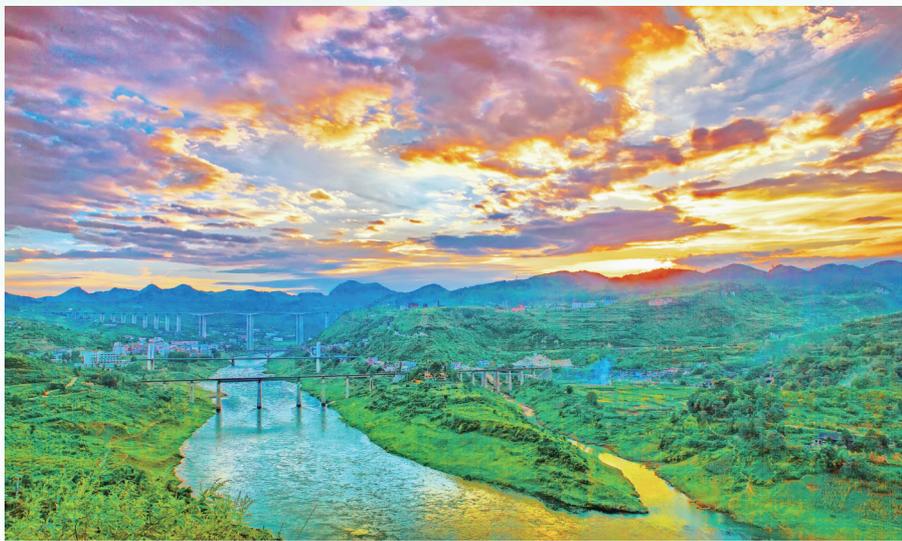
黄鼠狼长得一副老鼠像，皮毛有淡黄的，明黄的，也有金黄的，都很光滑细腻；它们通常独来独往，出没于鸡窝或养鸡场周边，瞅准机会向鸡群下口，靠吸其血液滋养自身。狐狸呢，外貌则长得跟狗差不多，因此乡亲们把它叫做“毛狗”。的确，狐狸是相当狡猾的，当它侵害家禽的时候，狗撵上去，它就会放出一股气味，混淆了嗅觉，常常让狗与它亲如一家，敌友不分地摇起尾巴来。

人与野生动物能够和谐共生，靠的是互不侵犯。但野货就是野货，特别是性情刚悍之野货，毕竟与人类不同道，人们须得防范受到其袭击与伤害。为此，像“威震逸林百兽惊；声荡幽谷千山应”的老虎，可以一巴掌拍得三只魂飞三魂，剩下一魂悠悠的“熊大、熊二”以及豺狼、豹子等凶猛兽类，谁都会对其敬而远之，唯恐遇见——大家都希望它们只存在于美好的传闻中，又总爱自豪地闲聊着那些“扁担花”“铜钱纹”和“黑布衫”的亮点。唯有那些弱小而又温顺的动物，人们才会巴不得与之有缘，并能结上深厚的友谊啊。

生活散记

山间野趣

帅远明



风华遵义

卢祖文 诗配图

乌江夕照

(摄于播州区)

霞铺七彩染苍穹
浪卷千堆化雪虹
数桥飞跨连云堦
山水辉光一色同